



XJ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5)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姓名) _____ (請用正楷)

(地址) _____ 乃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本中 _____ 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的持有人(見附註1)，
茲委任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如未能出席，則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如未能出席，則大會主席(見附註2)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區西區大道2000號四川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院行政樓4樓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或就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動議，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獲授權及指示按下表所示者(見附註3)就下列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見附註3)		贊成(見附註3)	反對(見附註3)
1. 「動議：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的副本註有「A」，並由本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已提呈於本大會)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及與此相關者，以及與此相關的任何其他協議或文件；及 (b) 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本公司董事就使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或與此相關而言作出其可能認為屬必要、適合、權宜或適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並作出及同意作出其可能酌情認為屬適合、必要或權宜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之股權轉讓協議條款之有關修改。」			

日期：2025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見附註5)

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4日之通函(「通函」)。於本代表委任表格內，除另有規定者外，本表格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有關。
- 股東可自行決定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如作出有關委任，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於欄內填上獲委任為受委代表人士的姓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的人士簡簽示可。
- 重要資料：**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並無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可就任何於會上正式提呈惟並未載於召開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如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的高級職員、代理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代其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僅須由任何一名持有人簽署，惟須列出所有聯名持有人姓名。
- 如屬任何本公司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於會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僅排名較先有關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受理。就此而言，排名次序將釐定為僅上述出席人士中就有關股份於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已填妥及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